## 共青团安顺学院委员会文件

安学院青字发[2014] 4 号

## 关于规范基层团组织开展团组织生活的通知

各学院团总支、团支部:

团的组织生活是团内政治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,是团组织对团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和团员自我教育的具体形式,是加强团的思想建设和组织建设的重要途径。为了提高团员素质,加强团的思想、组织建设,共青团安顺学院委员会特此号召各团总支、团支部提高对团组织生活的重视。针对我校基层团组织生活的实际情况,决定提出以下关于进一步加强基层团组织生活建设的通知。

对于团组织生活的具体开展,特提出以下要求:

## 一、活动形式

- 1、为丰富我校学生团组织生活形式,鼓励开展户外团组织生活。活动 形式以体验式学习、授课式学习、阅读式学习、讨论式学习、参观式学习、 调查式学习等方式开展(户外活动注意安全,禁止一切高危动作和校外团 组织生活);
- 2、团支部可以从实际情况出发,利用各种有利条件,开展多种形式的活动使团组织生活的内容更加丰富,既能拓宽团员视野也能使各团支部保持生机与活力。

二、活动具体要求

1、活动次数:大一年级由原来每月两次改为每月一次(主题团日除外),

大二年级每月一次:

2、活动人数:活动应到人数以各院(系)上报各团支部团员人数为准;

3、鼓励跨院(系)、跨支部联谊举办团组织生活;

4、团组织生活的开展请优先选择参考主题(见附件一);

5、本学期各院(系)要至少组织一次以上组织生活观摩会,组织生活

观摩会从 4 月份开始, 6 月份结束。观摩完成后各院(系)交观摩报告(见

附件六)电子档到 1250032482@qq.com,纸质档一式两份到共青团安顺

学院委员会组织部委员刘瞳处(联系电话:18785327120)。

三、注意事项

1、望各学院团总支、团支部认真贯彻团的精神,积极开展有意义的团

组织活动,优化组织生活氛围,共建优秀、先进集体;

2、本通知自即日起生效,请各学院分团委认真贯彻执行;

附件1:《共青团安顺学院委员会团组织生活参考主题》

附件 2:《共青团安顺学院委员会团组织生活评分细则》

附件 3:《共青团安顺学院委员会团组织生活申报表》

附件 4:《共青团安顺学院委员会团组织生活评分表》

附件 5:《共青团安顺学院委员会团组织生活实施细则》

附件 6:《共青团安顺学院委员会团组织生活观摩报告模板》

共青团安顺学院委员会

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

主题词:团组织 生活 通知

报:院党委 院党委分管领导

送:院党委宣传部

发:各系团总支

院团委办公室 2014 年 3 月 27 日